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EAGLE RETAIL GROUP LIMITED 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08)

截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 止 4 個 月 的 營 運 統 計 數 據

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公佈下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 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4個月的營運統計數據(未經審計):

-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增加至人民幣4,878.0百萬元,按年同比增長(「按年增長」) 39.2%
- 同店銷售增長(1)保持強勁達31.5%
- 經營溢利達人民幣573.8百萬元,按年增長27.7%
-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排名前五位的百貨店:

		截至2011年	截至2010年	
		4月30日止	4月30日止	
		4個月的銷售	4個月的銷售	
百貨店	開業時間	所得款項總額	所得款項總額	按年增長
		人民幣百萬	人民幣百萬	
南京新街口店	1996年4月	1,360.7	1,145.7	18.8%
徐州店	2003年12月	630.0	469.3	34.2%
揚州店	2001年10月	551.1	435.5	26.6%
西安高新店	2006年12月	395.8	256.4	54.4%
鹽城店	2008年12月	301.6	168.8	78.6%
其他門店(2)		1,320.9	991.0	33.3%
同店合計		4,560.1	3,466.7	31.5%
其他		317.9	37.0	
合計		4,878.0	3,503.7	39.2%

- (1) 同店銷售增長指於整段比較期間經營的百貨店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的變動
- (2) 其他門店指除上述銷售所得款項總額排名前五位的百貨店以外,計入同店銷售增長計算基準的百貨店。

董事會同時欣然公佈,五一勞動節假日期間(4月30日至5月2日共3天)錄得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增長達39.2%,同店銷售增長保持強勁達31.2%。

審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以上的營運統計數據是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的本集團未經審計管理層帳目數據。該等統計數據與經審核的財務報告所披露的數據或由於有進一步的調整而有所差異。謹請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上述統計數據,並應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恒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王恒先生及鄭淑雲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 韓相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之強先生、王耀先生及劉積瑄先生。